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意见》

严打“地沟油”犯罪 落实有奖举报制度

据新华社北京4月24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沟油”治理工作的意见》,坚持疏堵结合、标本兼治,就构建“地沟油”综合治理长效机制作出安排部署。

《意见》聚焦“地沟油”综合治理,提出了五个方面的政策措施:一是强化企业主体责任。餐饮企业、行政企事业单位食堂及屠宰企业、肉类加工企业要按照规定单独收集、存放本单位产生的餐厨废弃物、肉类加工废弃物或检验检疫不合格畜禽产品,有条件的自建无害化处理设施,按规范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如实记录;不具备条件的,委托符合要求的企业进行处理,签订委托处理协议,建立无害化处理台账,无害化处理记录和凭证保存期不得少于两年。

二是培育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企业。总结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试点经验,推动培育与城市规模相适应的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企业,引导适度规模经营,符合条件的按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三是完善配套措施和技术手段。健全餐厨废弃物、肉类加工废弃物和检验检疫不合格畜禽产品处理办法。鼓励企业探索在餐饮企业厨房、屠宰车间、肉类加工车间和无害化处理车间等关键环节安装摄像设备,追溯废弃物流向,研究推广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实用技术。

四是落实监督管理责任。加大对农村地区、城乡结合部以及农贸市场、小餐饮、小作坊等的巡查力度,督促企业建立健全

追溯体系,严格执行索证索票和进货查验制度。查处利用网络销售假冒品牌食用油的违法行为,落实有奖举报制度,动员社会力量进行监督。

五是严厉打击“地沟油”违法犯罪。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的衔接,健全涉嫌犯罪案件的移送通报机制,加大对制售“地沟油”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

《意见》要求,各地区要加强对“地沟油”治理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健全机制,加大督查力度,落实各方面责任和各项政策措施。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要对本地区餐厨废弃物、肉类加工废弃物和检验检疫不合格畜禽产品的处理负总责。

航天科技与百姓生活的“交会对接”

聚焦“中国航天日”科普展

□新华社记者 陈晨 白国龙 许祖华

从卫星导航到移动通信,再到自然灾害监测,航天服务着生活的方方面面,与普通人频频“交会对接”。主题为“航天创造美好生活”的2017年“中国航天日”主场活动,24日在位于西安的西北工业大学开幕。其中,展示中国航天发展成果的科普展引人关注。

衣食住行中的航天元素

“没想到孩子天天用的‘尿不湿’,竟然是航天技术的成果!”24日上午,一名年轻妈妈在展台前发出感叹。不只是“尿不湿”,原本使用在宇航服上的保暖、阻燃材料,如今已广泛用于太空棉服装、消防服中,让人们穿出了时尚与科技。

与现代人生活紧密联系的导航技术,同样是航天科技的力量。科普展上,北斗卫星组网模型前人头攒动。作为我国自主建设、独立运行的全球卫星导航系统,2016年6月,第23颗北斗导航卫星的发射,使北斗系统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人在陆上行走,卫星为你指路。“旅友、老人和孩子带上‘腕圈’,家人就可以通过北斗导航终端设备精准锁定他们的位置,即使走失也无需借助‘寻人启事’。”志愿者黄婧怡向参观者介绍。

北斗导航系统副总设计师杨元喜此前表示,今年我国将发射6至8颗北斗三号卫星,到2020年将有35颗北斗导航卫星在轨运行,形成全球覆盖能力。

配方奶粉的营养添加技术脱胎于航天食品,方便面中的脱水蔬菜源自航天冷冻脱水技术,口罩内层采用航天抑菌面料……科普展览“解密”的衣食住行中的“航天元素”,令参观者贺笑啧啧称奇:“没想到这些司空见惯的生活用品都与航天有关,太奇妙了!”

“目前,我国已有2000多项航天技术成果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重大。”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六院科技委主任谭永华说。

航天技术守护健康与安全

你所居住的城市河流湖泊有没有受到污染?实时空气质量如何?绿地面积有没有减少?这些疑问都能从科普展上的“太空天眼”找到答案。卫星遥感图片有力支撑了大气环境监测和区域污染防治、水资源和生态环境动态监测综合评估,为保障良好环境提供及时准确的空间信息服务。

2016年8月,应用高分四号卫星制作的台风“妮妲”观测高清云图,精确评估了台风影响区域,支撑决策少转移几十万人,极大减少了减灾成本。一年来,高分专项应用技术水平大幅提升,在减灾救灾、环境监测、精准扶贫等领域作用显著。“这是对‘航天创造美好生活’的最佳诠释。”高分专项工程总



师童旭东说。

飞机上不能上网、置身山水之美不能发朋友圈、草原上奔驰不能视频聊天……这些“交流的无奈”在不久的将来都会成为过去时。近期发射升空的实践十三号高通量通信卫星,可以为人们提供“天地互联”的畅通上网体验。

在航天日上,你还会知道,目前在旅游大巴、长途客车及重型载货汽车上安装的北斗、GPS双模车载导航终端,已全部接入国家重点营运车辆联网监控系统监控,确保人员及车辆安全。

在医疗健康领域,航天技术同样“大展身手”。国家航天局相关专家介绍说,源自火箭燃料泵技术研制的人造心脏,已为数百人带来新生。

创造美好生活 推动经济发展

国产低成本汽车防撞雷达为汽车装上“导弹的眼睛”;航天涡轮泵技术应用于消防泵,让消防车喷水高度直达300—400米高的摩天大楼;增雨防雹火箭产品为西安带来今年第一场春雪……谭永华说,作为高精尖技术密集型产业,航天技术转化而来的产物一经面世,往往影响到生活的方方面面。

谭永华说,航天科技发展具有显著的经济社会效益,对相关产业的辐射可达1:7至1:10。

截至目前,我国民用遥感卫星数据分发量累计超过1000万景,卫星电视直播用户突破7000万,‘北斗’终端持有量400万余套,卫星应用年产值超过2000亿元。”国防科工局总工程师、国家航天局秘书长田玉龙说。

根据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的“虹云工程”规划,该公司计划发射156颗卫星,它们将在距离地面1000公里的轨道上组网运行,基本实现覆盖全球的宽带互联网接入。工程相关负责人介绍,“小卫星”“低轨”“宽带”的组合设置,正是为契合商业性的发展需求。

田玉龙表示,今年,中国将大力推动卫星应用与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服务新型城镇化、智慧城市、数字海洋等建设。发展基于位置服务、通信、广播电视、医疗等的大众信息消费与服务新产业,让“航天科技更好惠及百姓生活。”

新华社西安4月24日电 4月24日,在陕西西安西北工业大学举行的2017“中国航天日”科普宣传周上,参观者听取载人空间站模型介绍。

新华社记者 刘潇摄

黑龙江省税收保障条例

(2017年4月7日黑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黑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48号)

《黑龙江省税收保障条例》已由黑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7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17年7月1日起施行。

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年4月7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营造公平、公正的纳税环境,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规范税收行为,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依法由税务机关征收的各种税收的保障工作,均适用本条例。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税收保障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税收保障协调机制,解决税收保障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对税收保障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协助做好本辖区内的税收保障工作。

第四条 税务机关(包括国家税务机关和地方税务机关)负责税收保障具体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负责税收保障监督和协调工作,其他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本条例规定做好税收保障工作。

第二章 信息交换

第五条 省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全省统一的涉税信息交换平台,实现全省涉税信息的交换和共享。

涉税信息交换平台的建设和管理,包括涉税信息的主体、提供方式、内容、时限等,由省人民政府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并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适时调整。

第六条 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通过涉税信息交换平台,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因下列事项产生的涉税信息:

(一)经依法登记成立的法人及其分支机构、非法人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二)建设、医疗、民办教育、特种行业、文化、体育、广告、药

品、危险化学品、餐饮服务、道路运输、矿产资源开采等各类生产经营许可;

(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订,建设资金投入及工程款拨付,不动产登记,土地占用,房产租赁,商品房买卖合同联机备案,征收补偿;

(四)国有企业改制重组、破产清算,国有资产转让、无偿划转、有偿使用;

(五)招商引资项目,技术改造投资,引进外资,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提供劳务项目;

(六)外籍人员出入境,机动车辆、船舶登记,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考试登记;

(七)商业性文艺演出,赛事、展会,医保定点服务机构的医保支付,服务业住宿流量,旅行社收入,彩票销售,定价目录;

(八)就业失业登记,企业吸纳下岗失业人员,残疾人证书核发,退役士兵自主就业,捐赠;

(九)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技术合同认定,专利、技术转让;

(十)股权转让或转让备案;

(十一)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余额;

(十二)其他有关涉税事项。

第七条 无法通过涉税信息交换平台提供涉税信息或者已在其他平台公布涉税信息的,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与同级税务机关和财政部门商定交换或者共享的方式。

第八条 税务机关、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和单位在提供、使用和保管涉税信息时,应当对涉税信息涉及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予以保密,不得将涉税信息用于履行法定职责之外的用途。

第九条 税务机关和财政部门应当综合分析和应用涉税信息,加强税源监控,防止税收流失。

第十条 税务机关应当每年向本级人民政府书面报告涉税信息利用情况,并定期向提供涉税信息的部门和单位通报。

第三章 税收协助

第十一条 税务机关因履行税收征收管理职责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的,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在职责范围内依法予以协助。

第十二条 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不动产权属变更登记,应当要求申请人依法提供纳税或者减免税证明,未提供的,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不动产登记机构对税务机关依法查封不动产、需要其协助执行的,应当按照税务机关提供的生效法律文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办理协助执行事项。

不动产登记机构对税务机关依法委托拍卖纳税人以及其他涉税人员的不动产的,应当依法办理过户手续。

第十三条 金融机构在税务机关依法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实施开立账户情况查询、存款查询、冻结存款或者扣缴税款时,应当依法予以协助。

第十四条 对税务机关因税收征收管理和查办涉税案件,需要查询纳税人及其他涉案人员身份证件、居住情况等信息,以及税务机关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和行政强制执行遇到违法阻碍提请公安机关协助的,公安机关应当依法予以协助;对税务机关依法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及提供的其他涉税违法线索案件,公安机关应当依法处理。

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收到税务机关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通知后,应当依法阻止未结清应纳税款、滞纳金,又不提供纳税担保的纳税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出境。

第十五条 人民法院拍卖、变卖被执行人财产时,应当协助税务机关依法征收该财产在交易过程中产生的应纳税款;在审理破产案件时,人民法院发现未结清税款的,应当通知税务机关参加清算。

第十六条 供电、供水、供气、物流等单位应当根据税务机关核定税额和纳税评估等需要,提供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用电、用水、用气量及收发货物等情况。

第十七条 税务机关应当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供税收完成、增减变化因素和收入预测情况,为财政部门编制税收收入预算和加强财政预算管理提供依据。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编制和调整税收收入预算,应当征求同级税务机关的意见。

第四章 服务监督

第十八条 税务机关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征收税款,不得违法开征、停征、多征、少征、提前征收、延缓征收或者摊派税款。

第十九条 税务机关应当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制度,公开职责权限、征收依据、减免规定、办税程序、服务规范、救济权利等事项,依法保障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的税收知情权、参与权和救济权。

税务机关应当将税收核定定额信息依法公开,接受纳税人和社会的监督,保障税收公平、公正。

第二十条 税务机关应当严格执行国家税收征管、服务规范,健全纳税服务体系,为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提供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纳税辅导、纳税提醒、预约办税、网络办税、延时服务、同城通办等服务。

省级税务机关应当组织基层税务人员学习税收法律、法规、

长征五号遥二火箭起运

据新华社天津4月24日电(记者白国龙)24日上午,装载着长征五号运载火箭的火箭运输船队,从天津港解缆前往海南文昌,标志着长征五号遥二任务进入倒计时。

据了解,长征五号遥二火箭计划于今年6月搭载我国自主研发的实践十八号卫星升空。

去年11月3日,长征五号运载火箭首飞箭在海南文昌成功发射,为我国从航天大国迈向航天强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今年年内,长征五号遥三火箭还将搭载“嫦娥五号”升空,执行探月工程三期任务。

航天梦沸腾龙江校园

(上接第一版)实际上,就像这次火炬传递一样,在中国探索太空的历程中,龙江高校从未止步。东方红一号卫星的成功发射是中国航天史上的一座丰碑,凝结着航天人的智慧和汗水。也正是它的发射成功,让哈尔滨工业大学、黑龙江大学等龙江高校与国家的航天事业紧密联系到了一起——“东方红一号”的技术负责人是哈工大校友孙家栋;作为发射手按下发射按钮把“东方红一号”送上太空的,是哈工大校友胡世祥;而参与“东方红一号”发射的火箭专家,则是黑龙江大学校友于龙淮。

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馆和黑龙江大学校史馆,都分别举办活动,讲述我省高校为中国航天发展所做的贡献,来自哈市中小学学生和航空爱好者免费参观了场馆,为让更多人了解到我省的优良科技攻关传统和科研实力,哈工大航天馆还利用网络直播等方式,让航天爱好者通过视频方式参观场馆。中国工程院院士、哈工大教授黄文虎还进行了专题讲座。

此外,哈尔滨工业大学举办了航模飞行表演、航天知识竞赛等活动庆祝第二个“中国航天日”的到来。黑龙江工程学院则以“航天创造美好生活”为主题,举行了升国旗仪式、“中国航天日”纪念大会、航天科技展览、军民融合校企战略合作签约仪式等精彩纷呈的纪念活动。一系列的纪念活动为广大师生普及了航天科技知识,激发了青年学生的创新热情。

就业总体稳定 社保日趋完善

(上接第一版)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截至2016年底,全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工伤和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601.8万人、837.6万人、1599.9万人、522.2万人、358万人,分别比2012年底增加130万人、79.7万人、19.6万人、51.6万人、4.9万人。社保改革稳步推进。扎实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政策体系初步建立,省级负责的机关和参公单位参保工作基本完成。省政府确定的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四统一、一步到位”目标基本实现,城镇居民大病保险全面实施,10个市地实现哈异地就医结算,省级平台与国家异地就医平台实现联网。启动实施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部分市地经办机构已完成移交。企业养老保险单位费率由22%降至20%;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市(地)级统筹工作基本完成,失业保险单位费率由2%阶段性降至1%,工伤保险费率由1.4%降至0.89%,生育保险费率由0.54%降至0.44%。待遇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政府补贴由每月55元提高到70元。城镇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年人均标准由2012年的240元提高到420元,增长75%。城镇职工和居民住院基金支付比例分别达82.34%和74.25%,比2012年分别提高0.04和4.25个百分点。失业保险金月人均水平由2012年的539.6元提高到847.4元,增长57%。工伤保险伤残津贴由2012年的月人均2033元提高到2889元,增长42.1%。经办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全民参保计划深入实施,完成登记2704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70.6%。

人才工作扎实推进。截至2016年底,全省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分别达152.1万人、80.7万人(不含中直),与2012年相比,两类人才共增加6.2万人。密集出台系列配套办法,形成人才政策的“组合拳”。深化校企合作,推动100多所技工院校和200多家省内外企业深度合作,初步形成联合培养、产教融合、校企共赢的工作格局。

政策等相关业务知识。遇有税收法律、法规、政策调整时,税务机关应当及时告知纳税人。

<